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創新應設計碩士班

碩士生學位考試時間表

項次	工作項目	周次	資料準備單位	應完成資料	說明
1	公告舉行學位考試	6	所屬系所	* 舉行學位考試公告	
2	申請學位考試	8	研究生	* 所有表件，請依教務處網頁【最新】之碩士學位考試表件。 * 論文初稿(一份)	向所屬系所提出申請。 佐證資料請自行裝訂成冊。 請使用【學位考試論文封面】，封面註明【佐證資料】
3	系所初審	9	所屬系所	學位考試申請資格審查表	系所自訂規定審查
4	修課學分審查	10	註冊組	學位考試申請資格審查表(公告)	審查結果送回各所公告
5	申請考試		所屬系所	系所論文格式審查	建議名單送至課務組彙整後，呈請鈞長遴選。
6	考試委員建議名單				
7	確定考試委員名單	11	所屬系所	- 學位考試委員名單 - 辦理學位考試簽呈 - 考試委員聘函用印 - 委員聘書申請單 - 聘函 - 聘書	無法應聘須立即反映，另行聘請
8	寄發論文	12	研究生	* 論文初稿(每位委員一份)	由研究生寄送
9	公告舉行考試日期		所屬系所	* 考試時程表(公告)	由研究生提供
10	考試日 上學期：~元月底前 下學期：~7月底前	公告舉行考試日期	所屬系所	* 考試費收據 * 交通費收據 * 論文指導費收據 * 學位考試成績(每位委員一張) * 考試成績記載表(全體一張) *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(學位論文論述格式規範) * 聘書(系辦領取)	* 碩士學位考試申請單 *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單 * 費用收據 *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，考前繳交指導教授
11	繳交論文 9~10 份	次學期開學前	研究生	繳交附有考試委員審查並簽字通過之論文(圖書館：2 冊精裝本、1 冊平裝本、光碟乙份)(系所：2 冊平裝本、光碟乙份)(委員：3~4 冊精裝本)	僅提供學校留存，格式請參閱一碩士論文格式規範
12	論文上傳國家圖書館		研究生	將畢業論文上傳至國家圖書館「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」	上傳帳號由所屬系所申請
13	辦理離校手續		研究生	* 離校手續單	

*研究生提出撰寫要求：本系碩士班學位論文以中文撰寫為原則，已取得他種學位之論文不得再度提出。若指導教授指定以外國語文撰寫，其論文每一 Chapter 前面仍須加附 2 頁以上之中文撰寫提要。